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住所: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住所: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住所: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一、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23号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2-037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2-08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6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本行总行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柳荫公园南街1号中国黄金大厦西配楼5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上市公司,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公告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议案1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对子议案逐项表决并通过。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为:同意630,098,2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696%;反对19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302%;弃权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2%。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2022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第221480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及最终通过审核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工作并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强哈密三间房一期50MW风电场项目并网发电的公告

2022年6月29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全资子公司新疆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水电”)的报告，新疆水电的全资子公司哈密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强哈密三间房一期50MW风电场项目于2022年6月29日实现首台机组并网发电，其余机组将陆续并网。该风电项目并网发电对公司及新疆水电电来经营业绩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名称: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塞力医疗”)全资子公司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斯生物技术”)
● 本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塞力斯生物技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
● 公司已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12,500万元，剩余担保余额为6,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存在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担保情况概述: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斯”)及全资子公司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斯生物技术”)因业务发展需要，决定对全资子公司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斯生物技术”)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公司履行代偿责任后次日起，至反担保期限履行完毕时止。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开展具体业务，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